附件3

**同意参加选调证明**

兹有我单位 同志,身份证号码： ，系我单位在编在岗全额事业人员，经研究，同意其参加2022年永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选调工作人员考试。

若该同志通过考试且被正式确定为选调对象，我单位将同意并积极配合做好选调手续等相关工作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（盖章） 主管部门（盖章）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